

蝶变 纪念聊城撤地设市20周年

砥砺前行奏凯歌 司法为民谱华章

——莘县人民法院全面加强法院工作纪实

本报记者 李怀磊 通讯员 王希玉 柳延芳

“莘县法院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制定了《关于为全县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提供司法保障的意见》。这个意见针对性、可操作性强，对当前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实施中面临的突出问题从司法角度做出了积极回应，必将有力地促进地方的经济社会发展……”这是今年3月，聊城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黄伟东对莘县法院作出的重要批示，也是对该院推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所做工作的充分肯定。

近两年来，莘县人民法院以党建为引领，以“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为目标，牢牢把握“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工作主题，院党组团结带领全院干警，守正笃实，久久为功，法院各项工作稳中有进，为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

党建引领从严治院 打造过硬法院队伍

莘县法院把党建作为首要的政治任务，突出抓思想、带队伍、理思路、破难题，党建及队伍建设水平不断提升。在党建工作中，莘县法院按照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积极开展党组中心组学习、民主评议党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等活动。在学习活动中，院党组坚持带头学习并积极参加双重组织生活，以普通党员身份到所在支部参加组织活动，院党组书记及党组成员均在自己所在的支部讲了党课。莘县法院还组织干警开展了“微党课”系列演讲比赛。

在队伍建设上，莘县法院持续强化党风廉政建设，邀请县纪委监委来院授课，提高全体干警廉洁意识。认真落实党组的主体责任和纪检的监督责任，强化干警“红线”、“底线”意识，强化执纪问责。针对存在的问题，坚持“严管就是厚爱”理念，动真格、敢碰硬。为加强干警队伍的作风建设，对干警的出勤情况和审判执行工作业绩，在法院内网和电子屏幕上每月进行通报，激发了干警的工作积极性。为发挥党员先进典型的带头作用，在网站开辟了干警风采栏目，对爱岗敬业、踏实工作的党员干警进行宣传，在干警中起到了引领作用。

2018年，莘县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加大党建工作力度，严格落实理论中心组学习、规范“三会一课”、党员活动日等各项制度规定，切实加强党支部建设，认真组织全院党员积极参加“灯塔-党建在线”学习竞赛活动。举行了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主题的演讲比赛。各党支部的14位选手紧紧围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这一主题，结合本职工作，立足岗位实际，从不同角度、不同层面，谈认识、说感想，说身边人、讲身边事，娓娓道来，真情流露。通过举行演讲比赛，充分展现了该院干警不忘初心、朝气蓬勃的精神风貌，进一步激发了全院干警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的工作热情，坚定了做好法院工作的决心和信心。

日常工作亮点纷呈 多项工作全省前列

记者了解到，2017年，莘县

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10960件，办结11026件。莘县法院日常工作亮点纷呈，如依法审结了全市首起环境保护公益诉讼案件等。莘县法院的多项指标向好发展，如服判息诉率93.22%，在全省法院名列前茅，居全市法院首位。简易程序适用率93.7%，居全省法院前列。今年初，莘县县委书记张国洲同志、莘县县委副书记吴黎明同志亲临莘县法院年度工作大会，对莘县法院的全面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

莘县法院加大刑事审判力度，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去年，莘县法院共审结各类刑事案件343件，判处罪犯413人。莘县法院紧紧围绕环境保护这一中心工作，加大环境保护力度，严厉打击污染环境犯罪，通过审结两起污染环境犯罪案件，提高了公众的环保意识。加大商事审判力度，积极服务经济发展，去年共审结各类商事案件1669件，维护了公平竞争、诚信交易的市场环境，为促进新旧动能转换，规范市场秩序、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发挥了司法保障作用。为保护金融债权，维护金融安全，进一步完善金融纠纷化解机制，不断提高金融纠纷类案件办案质效，莘县法院针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审理周期较长的问题，分别向六家银行发出司法建议书。大力加强民事审判工作，依法促进社会和谐，去年共审结各类民事案件4362件，依法解决了大量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纠纷。莘县法院在审理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中充分应用微信平台，送达、调解、传递证据、接受代理词，减轻了当事人的诉累，缩短了送达周期，降低了诉讼成本，真正实现司法利民，收到各保险公司的一致好评。

莘县法院积极服务于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制定了《莘县人民法院关于为全县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提供司法保障的意见》。莘县法院将该《意见》呈报聊城市中级人民法院和莘县县委领导后，聊城市法院和莘县县委领导同志相继作出批示予以肯定。

有案必立有诉必理 切实维护群众权益

莘县法院牢固树立群众观念，完善司法便民利民服务，坚持司法关注民生、审判贴近群众，努力提升司法公开公信。在日常的工作中，莘县法院积极



落实立案登记制度，实现了“有案必立、有诉必理”；进一步完善诉讼服务中心建设，开通了12368诉讼服务热线。加大司法救助力度，去年莘县法院对困难当事人依法减、缓、免诉讼费107569元，确保困难群众打得起官司。

同时，以“基本解决执行难”为契机，大力加强执行工作，多措并举，效果明显。去年共执结3585件，结案标的额

7.65亿元。不断加大执行力度，规范执行行为，营造良好执行环境。加大对失信被执行人的惩戒力度，积极推进诚信社会建设。莘县法院是全市首家利用微信平台向社会发布失信被执行人公告的法院，每周发布一批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先后分十批对1000名失信被执行人发布了失信公告，将失信被执行人纳入征信系统，从融资、消费、出行等方面进行限制，促

使其主动履行义务，在社会上产生了积极反响。开展“百日攻坚战”集中执行活动，莘县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隋得民同志还多次亲赴执行现场参加执行行动，多措并举，大力推进解决执行难问题，收到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今年以来，莘县法院共受理各类执行案件1254件，办结464件，执行到位3008.16万元。为如期完成“基本解决执行难”的各项指标，莘县法院坚持对执行案件实行每天一调度，每周进行两到三次“清晨行动”开展集中执行，通过“决胜执行难”的“精准执行，以打促执”集中行动，彰显了莘县法院对“老赖”零容忍的态度。

锲而不舍抓好司改 驰而不息正风肃纪

莘县法院以“钉钉子”的精神，锲而不舍地抓好司改工作，使多项司改措施落地生根。莘县法院先后制定了一系列制度规定。对裁判文书的签发进行了改革，裁判文书由承办案件的员额法官直接签发、自行签章。首批员额法官按照入额程序要求，完成了向莘县人大常委会的法律报备程序，并在莘县人大监督下，进行了宪法宣誓仪式。为优化人员结构，促进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发展，县法院先后任命了三批法官助理，以45名员额法官为中心，建立了45个审判团队，新的审判权运行机制初步形成。与此同时，莘县法院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为加强干警队伍的作风建设，驰而不息正风肃纪。

“2018年，莘县法院将在聊城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指导下，在莘县县委的坚强领导、县人大的有力监督和县政府、政协以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坚持党建引领，牢牢把握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工作主线，统筹推进执法办案、司法改革和自身建设，着力提高司法水平和司法公信力，努力为决战决胜全面小康，为建设和谐富新莘县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和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莘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隋得民表示，在下一步的工作中，将持续坚持以党建带队建，推动法院全面工作实现新发展。